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将于 2019 年 7 月 14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之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成员应包括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应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由公司工会组织和召集，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职工代表民主选举，张玉东先生、冉河清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上述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相同。

为了保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改选就任前，原监事应继续履行相应职务，直至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日。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附件：

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一、张玉东先生简历

张玉东先生，1970年2月出生，工程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纪委副书记、监察部部长、职工监事。历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攀钢集团钒业有限公司纪委筹建组组长、工会筹建组组长、监事。

张玉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玉东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0,000股，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冉河清先生简历

冉河清先生，1968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现任本公司工会副主席、党群工作部部长，机关党委副书记、机关纪委书记、机关工会主席，本公司职工监事。历任攀钢冶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综合部（党办、经办、企业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等。

冉河清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

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冉河清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